

筑牢革命老区共同富裕的法治保障

——福建龙岩市深化普法实践护航发展大局观察

□ 翟风采 陈德荣

全面依法治国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战略举措。作为原中央苏区核心区的福建省龙岩市,既是“共和国法治摇篮”,更是新时代普法创新的实践高地。

“八五”普法实施以来,龙岩市委将普法作为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基础性工程系统推进,通过构建全域联动的普法责任链、开展服务发展大局的精准普法、打造红色法治特色IP等,推动法治精神在闽西大地落地生根。如今的龙岩,正以一场扎实深入的普法实践,筑牢革命老区共同富裕的法治保障。

制度破题：构建全域联动普法责任链

制度是保障,责任是关键。龙岩坚持把普法工作与中心工作同部署、同落实、同考核,把普法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,纳入党政目标管理与文明创建评价,实现制度化、体系化推进。通过建立清单化管理机制,把普法责任压实到党政主要负责人,纳入年度述法和考核之中,形成了市县乡村四级联动的责任链条。每年制定普法工作要点,“一月一主题”的责任清单机制,让普法有目标、有抓手、有督导。

考评与督察机制的嵌入,让普法真正成为硬任务。普法工作连续3年列入龙岩市委、市政府督查重点,常态化纳入龙岩党委巡察和市人大监督,确保落地见效,而一场场接地气的普法活动,则让制度安排从“纸上”落到“心里”。“八五”普法讲师团累计开展专题讲座6800场次,培训干部群众15万人次。“蒲公英”普法志愿者开展活动2.5万余场,覆盖800万人次。上杭县创新推行“普法责任单位+挂钩乡镇+村居法律顾问”三级包干制,一年解决基层法律问题2300余件。针对偏远山区,龙岩还创新推出“法治快递员”机制,把法律知识送进田间地头。

“通过坚实的制度保障,龙岩成功构建了以‘一张责任清单、一支普法队伍、一套工作机制’为核心的普法模式,实现了普法工作的制度化与常态化。”龙岩市司法局党组书记、局长江勋善说。

护航发展：精准普法服务大局

以法治之力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,关键在精准。龙岩以高站位法治服务、“红土法治”品牌建设为抓手,构建起覆盖全域的法治服务体系。近年来,龙岩市县两级司法行政力量联动开展送法入企专项活动,组建12

支专业团队,深入重点企业,现场解答法律问题以及发放《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手册》等资料,切实消除企业维权盲区。

在护航国有资产安全方面,龙岩精准滴灌国企法治建设。今年5月启动的“法治进国企·护航促发展”年度专项行动,聚焦龙岩市属国有企业法务需求,开展专题法治讲座,系统提升国企依法经营水平。龙岩市司法局与国资委联合组建法治智囊团,通过“法条解析+案例复盘”模式,深度解析合同全流程风控要点,助力国有企业筑牢交易“防火墙”。龙岩市司法局聚焦劳动争议,破解新就业形态下竞业限制、混同用工、社保纠纷等难题,推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。

同时,龙岩市司法局创新推行行政执法法等3项制度,运用大数据+物联监管技术构建智慧平台,通过清理执法队伍、建立权责清单、实施包容审慎监管等措施,规范执法行为,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,并通过法律体检“三闭环”机制,筑牢民企合规防线。长汀县创新“体检—预警—治疗”法律闭环机制,全域排查企业风险,使小微企业合同纠纷率下降80%。新罗区推行“综合查一次”改革,涉企检查频次减少53%。连城县行政复议工作全面提速,涉企案件立案时限缩短60%,30日内结案率达100%。

此外,龙岩推行领导干部“任前考法、年终述法、年度学法考试”三位一体制度,公职人员学法考试参考率达100%。同时,通过“1名法律顾问+N名法律明白人”模式开展农村普法3万余场次,覆盖200万人次,为特殊群体提供定制化普法服务30万余人次。

通过法律服务常态化、精准化、体系化建设,龙岩以亮眼的成绩单为闽西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法治动能。今年9月份,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累计化解涉企纠纷335件,成功率97.38%。在2024年全省营商环境考评中,龙岩整体得分同比提升4个位次,被列入营商环境优良城市,生动诠释了法治护航发展的深刻内涵。

文化润法：打造红色法治特色IP

作为原中央苏区核心区,龙岩是红色法治的重要源头。红色法治文化工程让历史的力量融入今天。

龙岩全市建立38个红色法治文化遗存目录,6件闽西法治事件入选《中国共产党百年法治大事记》,“共和国法治摇篮”展馆等基地被命名为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基地。走进这些遗存,群众不仅能看到历史,更能感受到红色基因与新时代法治的交融。

法治创新与生态文明同样紧密结合。长汀县率先出台《水土流失区

生态文明建设促进条例》,被评为“福建省十大法治事件”。武平县构建“民情收集站+青山理堂+法律服务圈”的模式,让群众在参与生态治理中增强法治意识。

在客家文化的沃土里,法治也找到了生动表达。龙岩制定《客家文化保护条例》。永定区编写《客家家训家规》普法手册,还创新推出“法治山歌”“法治木偶戏”,让普法与乡音、乡情水乳交融。

数字化更为普法插上“智慧的翅膀”。“奉法龙岩”微信公众号、“法治龙岩”抖音号等新媒体矩阵粉丝突破50万,截至今年3季度,普法作品点击量超2000万次。法治VR体验馆、普法小程序等数字平台,让法律知识触手可及。

从责任压实到方式创新、从红色基因到数字赋能、从领导干部到普通百姓,龙岩精准普法直抵人心。法律知识不再停留在书本上,而是真正走进了干部群众的生活。

革命战争年代,龙岩大地孕育了红色法治传统;新时代,龙岩正以扎实的普法实践,为老区共同富裕提供可靠支撑。“下一步,龙岩将科学谋划‘九五’普法规划,明确未来5年工作思路、重点内容、主要措施和保障机制,在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上下功夫。”江勋善表示。

三解发展难题“老园”焕“新颜”

——福建南平延平区推进绿色产业园区改革助力民营经济观察展

福建省南平市延平绿色产业园区曾因历史遗留问题陷入“空心园”困境。2021年以来,延平区持续深化工业体制改革,通过体制重构、精准招商、承载提能等措施系统破解“谁来干”“干什么”“干得好”的发展难题,实现从“停滞”到“进发”的转变。2024年,延平绿色产业园区新引入企业14家、投产7家,产值跃升至1.6亿元,达产后可新增产值20亿元,昔日“老园区”焕新升级。

体制重构 解决“谁来干”的问题

整合职能,明晰权责体系。延平区为破解职能交叉重叠问题,撤销原大横现代农业科技园区管委会、工业园区管委会等3个机构,重新组建区工业发展中心,统筹园区规划、强化协调与服务职能。通过出台《延平区工业园区工作体制实施办法》,系统厘清了区级、部门与乡镇在资金招商、规划指导、项目建设等方面的权责,构建起高效协同的工作新格局。

精准画像,重构产业格局。引入专业团队研判产业基础与资源禀赋,锚定竹木加工、健康食品、电池新材料等三大主导产业,与南平工业园区形成“协同互补”发展格局;聘请省内知名规划设计单位修编园区规划,优化功能分区与空间布局,通过延平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现场办公、分管领导常态协调、人大和政协聚焦园区形成议案课题,凝聚共识力促发展。

市场运作,理顺运营机制。聚焦园区服务需求,成立全区首家乡镇振兴公司——大横兴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,创新实践“市、区统筹,镇主导,村参与”模式,实现园区服务与公司盈利的有机结合。截至目前,公司已实施代建运营项目34个,累计盈利57万元,带动村民增收45万元,形成了“园区发展、镇村共赢”的良好局面。

精准招商 解决“干什么”的问题

“一把手”带头招商。围绕园区产业定位,延平区委、区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挂帅,多次带队赴长三角、珠三角等重点地区开展招商和推介活动。2021年以来,延平区“一把手”累计招商落地园区项目8个,项目总投资14.2亿元,预计产值12.5亿元;推动落地项目平均审批周期缩短至5.2个工作日,较以往提速25.7%。

“腾笼换鸟”盘活招商。全面摸排园区闲置土地、厂房、设备等资源,建立包含“位置、面积、产权状态、配套设施、适配产业”的数字化数据库,通过竞拍、租赁、转让等多元方式,累计盘活闲置土地379亩、厂房8.9万平方米。

“延链补链”集群招商。制定“产业链图谱+招商地图”,绘制竹产业“种植—初加工—深加工—物流”全链条图谱,标注“缺失环节、目标企业、核心需求”,靶向招引上下游企业。在竹产业领域,上游引入竹哈哈、竹林一号等笋制品加工项目,下游布局斯莱特新材料项目,实现“一根竹吃干榨净”,推动产业从“零散分布”向“集群发展”升级。

承载提能 解决“干得好”的问题

强保障,提升资金支撑力。延平区构建“多元造血”体系,通过“出租+合作开发”模式盘活存量资产,将收益全额纳入园区管理费;精准发力专项债申报,成功申请两个专项债项目,获得资金1.65亿元,为园区建设注入金融“活水”。

优服务,提升环境吸引力。按省级工业园区标准,累计投入1亿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。打造工业服务中心,建立“产业链+专业园”集群服务模式,“一个窗口”满足企业商务洽谈、职工住宿、用餐、休闲娱乐等多元服务需求。累计为4家企业提供精准服务,实现“企业落户即能生产、员工入园即能安居”。

活机制,强化共建驱动力。创新入园企业“飞地”政策,实行区镇税收分成新规,调动乡镇招商积极性;建立以“招商数、纳税额、就业数、产值、固投”为核心的绩效考评体系,将考核结果与干部使用、绩效奖励直接挂钩,推动责任落实、效能提升。

(福建南平市延平区委改革办供稿)

以人社之力绘就共同富裕新图景

——福建龙岩上杭县建设共同富裕试点县的实践与思考

□ 翟风采 郭书贤

福建省龙岩市作为全国著名革命老区和原中央苏区核心区,在新时代共同富裕征程中勇担使命。2024年,福建省委赋予龙岩市上杭县打造全省共同富裕试点县的任务,龙岩市委、市政府随即出台专项支持措施,形成“省级部署—市级落实—县级实践”的联动机制。龙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(以下简称“龙岩市人社局”)立足职能优势,创新体制机制,制定《支持上杭县建设共同富裕试点县若干措施的实施办法》,创新构建“就业帮扶+社保保障+人才引育+劳动关系”四位一体政策体系,通过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、社保精准扩面、人才定向培养等12项务实举措,全力助推上杭县探索共同富裕实践路径。

筑牢民生之本：构建促进高质量就业服务体系

就业是民生之本,是实现共同富裕的基础支撑。龙岩市人社局以健全城乡就业创业服务体系为主线,多措并举促进居民就业增收。

在打造“家门口”就业服务网络方面,上杭县建成1家标准化零工市场、3家零工驿站,并创新开发“龙零

工”互联网共享用工平台,破解信息不对称难题,实现“发布即对接、对接即上岗”,持续激发灵活就业新活力,构建覆盖城乡、便捷可及的“15分钟就业服务圈”。今年以来,“龙零工”平台发布就业供需信息2668条,服务人数达1624人。

“用工市场的数字化改造,既体现了生产要素市场化配置的改革方向,又彰显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。”龙岩市人社局党组书记、局长袁伟天说,这种将传统就业服务与现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的模式,是新发展理念在就业领域的具象化呈现。

在培育特色劳务品牌促增收方面,上杭县结合产业特色,重点培育“航川妹子优生活家政”“上杭萝卜干技师”等劳务品牌,通过全产业链发展带动居民就业。累计带动就业超1万人次,全产业链产值超1000万元,真正实现了“一业兴”带动“百业旺”的良性循环。

劳务品牌培育的意义,在于通过产业化思维破解结构性就业矛盾,而技能培训与产业需求的精准对接,揭示了人力资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正确方向。龙岩紧扣上杭县金铜、新能源等主导产业需求,新增贵金属回收检测鉴定等16个特色技

能评价工种,年均培训超1000人次,精准对接产业需求与“就业+技能”供给,有效提升劳动者技能水平和就业竞争力。

激活创新之源：构建人才赋能发展新格局

人才是推动共同富裕的核心动能。龙岩围绕产业链布局人才链,紧扣上杭县金铜、新能源等主导产业发展需求,构建“产业链—人才链”协同发展新机制,通过创新举措破除体制机制障碍,为上杭县提供强大智力引擎。

龙岩创新企业人才评价新模式,推动紫金矿业集团获全省首个市级企业高级职称自主评审权,形成高、中、初级职称自主评审闭环体系,累计完成技术人才职称评审近千名。同时,打造引育留才新格局,深化才聚龙岩行动,今年引进省高层次人才2人、工科类青年人才30人,创新实施人才飞地政策,认定两家异地研发机构,推动24名人才实现厦门与龙岩两市待遇互认。

“人才评价权的下放,是对传统人才管理体制的重大突破,让市场在人才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,实现人尽其才、才尽其用。”龙岩市人社局人力资源开发科工作人员介绍,龙岩

通过构建服务保障新体系,对61名重点园区突出贡献人才给予子女教育、住房保障等优待,其中上杭县33人获“紫金山人才卡”。

当行政主导转向市场主导时,企业作为创新主体的活力得到充分释放。龙岩市人社局通过系统性制度创新,精准对接产业需求与人才供给,有效破解了人才结构性短缺难题,为上杭县共同富裕试点建设提供强劲智力支撑。

夯实保障之基：织密多层次社会保障网

健全的社会保障体系是共同富裕的“稳定器”。龙岩市人社局通过优化制度设计、强化政策落地,数字治理创新提升劳动关系效能等,构建覆盖全民、城乡统筹的保障体系。

上杭县以精准化、标准化、联动化为抓手,持续健全社会保障体系。通过建立“五险联动”机制,重点覆盖灵活就业群体,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10.33万人,工伤保险参保7.06万人,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精准扩面完成率居全市前列。同时,稳步推进待遇标准化,完成1.8万名职工养老金调整,并促进城乡养老保险制度有效衔接,进一步织密民生保障网。在服务便

民化方面,创新龙岩市人社局与地方银行合作模式,在4个乡镇建成人社综合服务超市,实现107项服务就近办理,构建“15分钟服务圈”。

与此同时,龙岩聚焦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障,构建三大数字平台,以数字治理创新提升劳动关系效能。一是智能仲裁系统,建成标准化数字仲裁庭及乡镇调解室,实现远程庭审、智能通行等功能。二是劳动维权平台,整合“监察一调解一仲裁”职能,联动多部门提供“一站式”服务。三是AI就业系统,通过智能匹配、政策推送等功能,推动人找岗向岗找人转变,提升就业服务精准度。

“当社会保障体系实现精准化、标准化、便民化时,就能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支撑。”袁伟天表示,社会保障与数字治理双轨并行,有效缩小城乡差距,不仅能显著提升治理效能,更能推动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相适应。

探索革命老区共同富裕“龙岩实践”是一项系统性工程。龙岩市人社局以“小切口”推动“大变革”,通过就业增收、人才引领、社会保障“三轮驱动”,全力支持上杭县试点建设,探索出一条以人社高质量发展促进共同富裕的有效路径。

福建福鼎探索工程招投标“评定分离”改革

定标委员会,建立标准化定标流程与内部控制体系,将定标环节的主导权与责任完整交还招标人,实现“权责统一”。

打造标准流程指引。将招标全流程细化为“招标前期准备、招标文件挂网公布、开标及评标、清标、定标、定标报告提交、中标候选人公示、施工合同签订”8个关键阶段,构建阳光透明、有序竞争的招投标体系。在此基础上,根据已公布的招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报价分值、信用分值和业绩分值计算综合得分,筛选出入围投标人进入清标、定标阶段,为择优选取中标人提供参考。

组建清标定标智库。由福鼎市国资办牵头整合全市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中具备工程类、经济类中级以上职称的专业人才53人,组建清标定标人才库,提供专业支撑。评标专家回归“专业顾问”角色,严格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出具专业评审意见,实现

“阳光操作”。

着力公平高效 筑牢“阳光交易”根基

提升信息透明度。福鼎通过提前发布招标计划,规范编制招标文件,明确投标企业资质、技术负责人职称、K值范围、评标办法、定标要素等核心要素,确保潜在投标人能够精准研判项目需求、筹备投标材料,有效规避因信息不对称产生的投标方向偏离、材料准备不足等情况,从源头保障公平竞争。

线上线下同步监督。为避免定标环节的主观随意性,定标方案由项目业主于开标前加密上传至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,待定标环节启动后,由定标委员会现场解密使用,并统一采用直接票决法,根据加密的定标方案进行定标。同时,由福鼎市发展改革委、行业主管部门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派专

人组建联合监督小组,对招投标全过程开展监督工作,增强招投标活动的公平性。

配套远程异地评标。在福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增设远程异地评标室,确保专家随时在线沟通,进一步降低工程项目交易成本。截至目前,采用远程异地评标项目达9个,占“评定分离”项目总数的34.6%。

着力资源优化 激发工程项目潜能

执行多维评价体系。福鼎改变“唯分论”单一导向,在开标及评标阶段,将投标人报价、资质资格、过往业绩、技术方案等关键指标纳入择优评价体系,对入围投标人进行多维度筛选,多家外地大中型企业积极参与项目投标,打破地域壁垒,激活招标投标市场竞争活力。

引导企业合理报价。一方面,福鼎结合项目成本、行业标准划定合理

低价范围,既杜绝“低于成本价”的恶性竞争,也避免“过高报价”造成资金浪费。另一方面,将报价合理性与企业履约能力、过往工程质量、信用评级等指标深度绑定评审,防止单纯以“低价”定标导致的质量隐患。自推行“评定分离”改革以来,全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投诉量同比下降100%。

破解项目资金瓶颈。针对国道G228线福鼎双华至象洋段项目资金缺口问题,创新推出“工程施工招标+富余土石方处置一体化”的“评定分离”模式,由项目业主参与周边项目富余土石方竞拍,竞得后与本项目施工环节一体化开展“评定分离”招标。在严守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底线的同时,规范富余土石方处置流程,成功筹集项目建设资金2.6亿元,实现“资源变现、资金破局”的双重目标。

(福建福鼎市委改革办供稿)